

書面質詢

澳門的特殊教育起步較遲，基礎也比較薄弱，近年來雖然得到政府的重視和支持，但由於先天加後天的原因，發展相對緩慢，現正處於瓶頸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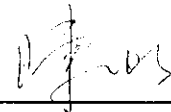
現時，“特殊教育法”正在進行修訂，何時落實仍是未知之數。在特殊學校方面，面積小，硬件設施、教材不足，教師薪酬福利較低，特教生生涯發展不理想等問題急需解決；在融合教育方面，融合生數目日漸增加，融合學校數目卻增長緩慢，教師培訓不足，資源教師薪酬福利偏低，融合生升上大學後得不到足夠的支援等亦阻礙融合教育的推廣。在社服機構方面，幼兒教育特別是早療和語言訓練等的教師在職業發展及福利保障上與正規教育的教師存在很大落差，師資流失率高。

綜觀來看，無論是特殊教育、融合教育，還是社服團體特教服務，均存在支援不足和師資缺乏的問題。因此，如何穩定特教教師隊伍，吸引更多人才入行，是當局必須盡快解決的問題之一。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1. 對私立特殊學校基本設施的投入，如設立更多學習配套，提供輔具支援等，當局有何具體措施？
2. 針對社服機構內的特教教師的薪酬福利遠比正規教育學校的教師低，流失率嚴重的問題，當局有何解決方案？
3. 當局會否考慮推動更多高中學生就讀特殊教育專業，給予學費及其他方面的吸引政策？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議員



陳 虹

2016年11月18日